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 草房子读书笔记(大全17篇)

共同目标，共同努力！团队标语应该具备哪些积极的情感色彩？这里有一些成功团队的标语，供参考。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一

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荡，美丽的景色浮现在眼前。文中主要讲了一个小男孩——桑桑，他那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小学生活，从一到六年级的学习与生活。“万两黄金容易得，朋友一个也难求”让我看到了桑桑与杜小康的真挚友谊。

书中最感人的是秦大奶奶，她是个顽固的老奶奶，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学校也花了十几年的时间没能将她赶出校园，她是个可恶的老奶奶，总在学校里搞破坏。然而，在一个春天，她却救了落水的乔乔，还受了伤，在油麻地人的细心照顾下半个月的时间才能下地走路，从此她发生了巨大的改变：主动离开了校园，用拐杖赶走闯进校园的鸭子，用拐杖关窗户，最后却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不小心落水了，永远的离开了我们。我想她之所以发生如此巨大的变化，是因为油麻地人的淳朴、善良和她有一颗感恩的心。

书中最让我佩服的是杜小康，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家庭，但是一夜之间就变得一贫如洗，学习名列前茅的他也不得不辍学回家，希望一次次的破灭。但是他却表现的十分勇敢和坚强，他没有放弃，自己挑起了家里的重担，在学校边卖起了东西，他的这种不放弃生活的勇气让我佩服。

《草房子》教我学会关爱，关爱同学、朋友、老师、家人，教我学会坚强，教我学会珍惜。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二

暑假期间，我读了著名的儿童文学作家曹文轩，他根据年轻人的成长写了一部鼓舞人心的小说《草屋》。它使我感到深刻，并对童年有了新的理解和概念。了解有一种称为友情的内心相遇；渴望获得友谊的喜悦；进步的相互帮助称为友谊。

小说的主人公桑桑是一个调皮，梦幻，充满活力的小学生。他跟随他的父亲桑乔来到一个简单的村庄油麻地，经历了很多事情。在这里六年，说不短，说不长。然而，他认识这位光头男孩，在六年中的短时间内，见证了他对尊严的承诺。知道安静的纸月亮，发现她的身体像金色的光芒；认识白麻雀姐姐和蒋一伦老师，见证了他们之间的完美。知道秦大奶奶，亲眼见证了老人在人生的最后一刻，闪耀着灿烂的个性……所有人都将深刻地烙印在桑珊的生活中。

但是给我印象最深的是西玛，一个奇怪，早熟的男孩。他是父亲的黑人心脏，寄养了没有孩子的邱艾丽和邱尔玛，只希望邱艾丽和邱尔玛将长大的好马去世，继承他们的遗产。但是小马不这么认为，他很懂事，每天上山绵羊。除了不想上学以外，他从没有给邱埃瑞和邱尔玛造成麻烦。当秋乙e病重时，他和桑桑在冬天took了头到河里，挖柳根作药。邱二母的精神问题，在这个腐朽的家庭没有支柱的情况下，他举起了家庭，亲自盖起草屋，让她享受了一天。

杜小康的经历使我想起了我小时候第一次学走路的照片。当时，在妈妈的帮助下，我很难采取第一步，但还没有出生在脚上，偶然地溅起了水，整个人倒在了地上，那时我只是有点痛苦，可以哭泣，更不用说摔跤了，我只是“邻接”就开始大声哭泣，在我以为妈妈见面之前就抱起了安慰我，后者以为妈妈只在安静地看着我。我哭了几乎没有力气，只能擦干眼泪，笨拙地站着抽泣，我迈出了一步，在不久的秋天，我调整了身体，双脚稳稳地躺在地上，甚至令我感到惊讶，母亲急忙向前，继续鼓励我走路。从那时起，我学会了行走，

迈出了人生的第一步。

这本书从头到尾都充满美，叙述风格有趣而庄重。从他们的故事中，我一次又一次地被感动，去了解爱，去了解仁慈，去了解痛苦，去理解毅力。桑桑在童年的六年启蒙中，是美丽的。正如曹文轩所说：“美丽的力量不亚于思想的力量。没有什么观念太深刻，无法成为常识。只有一件事永不衰老，那就是美丽。”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三

最近我阅读了《草房子》这本书。他让我受益匪浅，这本书中的一个个催人泪下事例都明记在了我的心中。每一个故事所展现的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人性美不断冲击着我的心灵，在我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其中纸月这一章的故事对我的感触最深，桑桑和纸月是这个故事的主人公。桑桑非常机灵，他虽然是校长的儿子，但是他却不因这一点而骄傲自大。在他的身上，我总会体会到一种高尚的品质：聪明伶俐、诚实朴素、心地善良，当他人遇到危险时，他总会竭尽全力帮助他人。

纸月从四年级开始总是迟到，桑桑觉得奇怪，便跟着纸月去了板仓小学，发现纸月是因为被刘一水欺负而迟到时，他愤怒不已，勇敢的挺身而出，可自己却被打出了鼻血，后来刘一水他们受到了应有的惩罚再没有去欺负紫月了。由此可见他是一个多么勇敢的小男孩啊，他这样乐于助人的精神值得我们去学习。

通过这个事，不禁让我想起我班最近发生的事，那天，我们正在上英语课，可这时我们班的于小洋却突然站了起来。说：“报告老师，我……”话还没说完哩。突然“呕”的一声把午饭全吐了出来，吐的桌椅，书包上全是，瞬间教室里弥漫了一股难闻的怪味。老师立马带着于小洋去厕所清理，而大

家也快速往门外跑去。可韩小凡却冲到清洁柜找到了报纸、拖把等清洁用品。将书包、桌椅上的呕吐物清洁的干干净净。而站在门外的同学却窃窃私语道：“他难道不怕脏吗？我就光闻着味儿都想吐。”可韩小凡在擦净桌子后，又将地面拖得干干净净。这时老师回来了，看着这情景，语重心长的对我们说：“同学是一个大家庭，我们应该互相帮助。像韩小凡学习。”听完后，我们不禁对韩小凡敬佩不已。

《草房子》纸月这一章中的桑桑是一个阳光的小男孩儿那是因为他有乐于助人的好习惯，但这本书中的优秀人物不止有他，所以在以后的生活中，我一定要向好房子中优秀的人物学习。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四

人生如花，而爱便是花的蜜。

——题记

九年五班：曲湘菊

记忆中总有这样一个镜头：一个身材又高又匀称的老人，背已驼，浑身上下穿得干干净净，只有粽子大的小脚上穿着一双绣了淡金色小花的黑布鞋，裤脚用蓝布条十分仔细地包裹着，拄着拐杖，一头银发在风里微微飘动。她就是令油麻地所有师生讨厌的秦大奶奶。

师生和秦大奶奶间的矛盾主要来自那片艾地，因为校舍占用的就是秦大奶奶的土地，而最后给她留存的一小块地，又被新来的校长开垦做了学校的苗圃。老奶奶当然不高兴，即使又给她在别处盖了新房，她也不愿意离开这片土地半步。

秦大奶奶之所以不愿意搬离她在油麻地的家，那是因为这块土地曾经是她和丈夫用双手开垦出来的。十几年的辛劳，十

几年的泪和汗都洒在了这片土地上。这块土地承载着她和丈夫的希望和幸福，饱含着他们对美好未来生活的向往。而在丈夫去世后，这块土地更寄托了她对丈夫深深的怀念。

所以，当她一次次到有关部门上告时，当她把鸡鸭故意放到学校扰乱校园秩序时，当她把学校新长出的树苗用自己滚动的身躯压倒时，当她和周围所有人都有了敌意时，我忽然对她有了一丝怜悯与同情，都说故土难离，更何况那是对她来说近乎生命的十几年的土地。

而就是这样一个人眼中的有点令人生厌的老太婆，却不顾自己年老体弱，冒着巨大危险救了女孩乔乔，甚至到最后为了学校田地里的一个南瓜，献出了自己的生命。而其中的转变，只因为那声亲切的‘呼唤’。

桑桑第一次和秦大奶奶见面喊她奶奶时，秦大奶奶先是一愣，望了桑桑许久，并反常且亲昵地伸出手摸了一下桑桑的脑袋。那天，她从来没和一个孩子说那么多话。就这样，秦大奶奶似乎走出了孤独，有了朋友，性格变得好了许多。而她奋不顾身救乔乔时，或许也是因为乔乔在最危险的时候喊出了震撼她心灵的一声“奶奶”！

也许秦大奶奶天性就很善良，只是生活环境所迫，让她变得“恶”，是桑桑激发了秦大奶奶内心的“善”。“人之初，性本善。”每个人心中都盛开着善的花朵，只是有时候因为某种原因，善之花被冰封了。一旦春光到来，给它温暖，予它关爱，它就会再度盛开！

当幼年的海伦凯勒脾气暴躁，对一切都充满敌意的时候，是沙利文老师用她的爱心与耐心关怀和包容着海伦，让海伦走出了生命的阴影。《海蒂》中的主人公遇到脾气古怪的爷爷，她用纯真的笑容和爱心让饱经沧桑、心情抑郁的爷爷变得开朗起来，重新感受到生活的美好。“爱是理解的别名”，爱是打开心灵枷锁的最好的钥匙。

生活中也是如此。当你因妈妈不理解你而生气时，妈妈的一句“小祖宗，吃饭了”就会让你怒气全消；新来的邻居看起来面若冰霜，难以接近。而你电梯间的一句“你好！”就会发现，原来他笑起来也如此好看。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片最温暖的土地，只是需要有人用爱心来把它照亮。

再干涸的土地也会因一场春雨而绿意萌动；再冰冷的江河也会因一缕春风而悄然消融；再陌生的两个人也会因为一个微笑而顿生亲切。生活中，无论家人还是朋友，或者是路遇的陌生人，我们难免会有矛盾、误解、争吵，我们有时会互相埋怨，互相仇恨，甚至互相伤害。此时请别忘记打开包容的天窗，让善良的阳光照进来，让充满爱意的春风吹过来，让我们学会微笑着说：你好，对不起，请原谅，谢谢你，我爱你……那一瞬间，那几个字，定会如万丈阳光融化冰霜，让心中立刻温暖明亮，春暖花开！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五

我一直很喜欢曹文轩的书，曹文轩写出的文章总有些淡淡的感动，文章中描述的故事总是以主人公桑桑为视角描述一些看似寻常，却又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故事。这些并不起眼的普通人在曹文轩的笔下变得更加高尚、更加深刻。

我印象最深刻的是秦大奶奶，她将一生奉献给自己心爱的土地，但是无奈那里要盖学校，将秦大奶奶划分到一间校内寒酸的小茅屋。秦大奶奶一直在破坏学校，以至于校内人谈起她就不禁咬牙切齿地骂她“可恶的老婆子”，可是桑桑却理解她、同情她。后来秦大奶奶救了一个小女孩，大家对她的态度转变了，秦大奶奶也变得友善起来。最后，秦大奶奶死了，淹死的，可却因为学校的南瓜掉入水中，想解救南瓜而溺水身亡。

读到这里，我突然恍然大悟：秦大奶奶的“可恶”其实一直是因为不被人理解失去心爱土地的悲痛。可我却有些淡淡的

忧伤，再回过头看秦大奶奶的行为，便也没有那么厌恶，而是多了一份理解。

或许世界上其实没有恶人，其实换个思路来看待别人，世界上就会多一分善意和理解。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六

读了《草房子》这篇长篇小说，我真为男孩桑桑的勇敢的心所敬佩！

也许，我们谁也谁无法走出自己的童年....

每当我读到“这将近半年的时间里，你们，包括纸月在内的孩子们，让桑桑看到了许多这世界上最美好的东西，他没有理由不好好吃药。”时，我的眼睛早已湿润了，他与死亡斗争、与生存奋斗，这真是一个神一般的奇迹。“只要相信奇迹，奇迹就会实现”

如果要我与男孩桑桑相比，我真是万分的惭愧啊！但是，我们永远不能相比，因为，我们要以长补短。无论一个人多么优秀、出色，但也是有阴影的，那个阴影犹如一个白色大圆卷中心的一个小黑点，小黑点外面的就是长处，这阴影永远在心中是一个小黑点。

这六年，是桑桑唯一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七

爸爸常说：“你们生活得太舒服了，这不是好事！”可我并不懂其中的含义。

直到这个暑假，我在爸爸的劝说下第四次读了《草房子》之后，相信了一句话，“苦难是一所好学校。”《草房子》讲

述了发生在上世纪60年代的故事，主人公桑桑是油麻地小学的学生，也是校长桑乔的“公子”。可是他却莫名其妙地得了一种怪症，小小年纪就面临着死亡。桑桑经历了“死里逃生”后，他好像长大了，小说中写道，“当他在椅子上坐定后，就再也没有一丝恐怖感。此时此刻，他把喝药看成了一件悲壮而优美的事情。”我在这里看到了一个很了不起的桑桑。《草房子》是爸爸推荐给我的，他说他们当年的生活跟小说里的故事情节很像，因此要我认真体味小说的意思。虽然我现在生活得衣食无忧，最烦恼的事情就只是上学，与小说中的人物比起来，我的生活中一点苦难也没有，但爸爸说，人一辈子很长，现在没有苦难，以后也许会遇上，因此要有面对苦难的心理准备。

我想这是对的，老师曾说过，温室里的花儿是长不大的，也是这个道理。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八

在爸爸的熏陶下，我也爱上了读书，一有时间就会捧上课外书，常常爱不释手。在我上小学期间我读了许多书，如《假如给我三天光明》、《母亲》《汤姆叔叔的小屋》《童年》等，但是我还是喜欢曹文轩叔叔写的《草房子》，我看了一遍又一遍被里面的情节深深地打动了，同样也感触很深。

《草房子》主要讲了主人公桑桑在油麻地的故事、在他一年级到六年级的学校生活：有他摘了秃鹤的帽子而被打骂的事情；有他遇见了板仓女孩纸月之间发生的感人事件；有他与老师及老师女友白雀的之间发生的纠结。这些事情有些令人发笑、有些令人悲伤，有些令人感动，尤其是他的朋友们如秃鹤、杜小康、细马。一直陪伴着他走过了他的童年。

读了这本书我深受感触：在学校中我经常会因为小小的委屈而伤心，会因为小小的失败而气馁，会与同学之间小小的误会而生气，常常听不进别人的意见而盲目行动；今后要能像桑桑

学习，能够主动克服困难，在自己无助时默默地替自己打气、和同学们和气相处，快快乐乐地走过小学生活！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九

今年，我把曹文轩写的《草房子》读了一遍，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小学生活。这篇小说主要介绍了桑桑、陆鹤、纸月、细马和杜小康这五个优秀少年的小学生活。

这本书中我最喜欢桑桑，他是一个调皮可爱又聪明的小男孩，他善于动脑，把家里的蚊帐改成鱼网，把碗柜为鸽子做了一个舒适温暖的窝，却遭到父母的责备，他很有正义感，当板仓小学的坏孩子欺负纸月时，他毫不犹豫的冲过去帮助纸月。他也特别勇敢，当他得了一种怪病时，脖子上肿了一个很大的红包块，要用一根烧的通红的针，从包上扎进去，他却不喊也不叫。

陆鹤是桑桑的同班同学，因为长着一个秃顶，同学们都笑话他，叫他秃鹤。在嘲笑声中，他的性格变得很内向。虽然同学们瞧不起陆鹤，但他并不记仇，在一次表演中为学校争得了荣誉。在平常，我们不能以貌取人，俗话说：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别人身上有缺陷，他也是“迫不得已。”

我喜欢《草房子》，因为它赠给我许多人生的道理、给我的启发太大了！希望大家都能来读一读。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十

在老师的推荐下，妈妈给我买了作家曹文轩的作品《草房子》。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桑桑，他是油麻地小学校长的儿子，麻油地小学的教室在一片草房子里。

桑桑非常顽皮，他把班上一个叫“秃鹤”的小秃子的帽子放到了学校里的旗杆上。在广播操比赛上秃鹤则故意捣乱。当学校排戏时，里面一个角色是秃子，没有人能胜任这个角色，秃鹤则自告奋勇。演出很成功，秃鹤又在同学们的心中恢复了良好形象。

纸月的离去，白雀和蒋老师的故事，秦大奶奶的去世，杜小康的辍学，细马的孝心，温幼菊老师的药寮.....

一件又一件的事情让桑桑长大了许多。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十一

每当我爬在书的海洋里，就会立刻着了魔似的被里面的内容吸引住。最近，我读了一本《草房子》，里面有催人泪下的悲惨情景，也有欢声笑语的快乐情节，一幅幅画面浮现在脑海里。

法国的笛卡尔说过：“读一切好书，就是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那《草房子》就是一位高尚的“人”了！快来看看吧！

《草房子》的主人公是活泼、要强、懂事的桑桑，主要讲了在美丽的油麻地，桑桑与朋友、老师、亲人之间的故事。在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间，他亲眼目睹了或亲身参与了一连串感动人心的故事。

书中最让我感动的就是第九章——《药寮》。桑桑脖子上长了一小块肿块，起先家人不在意，但两个月之后，桑桑突然痛疼，像针扎了一般。桑乔带着桑桑去了一家又一家医院，得到的都是医生的摇头，于是桑乔又试了试偏方。桑桑喝了无数碗苦药，受尽了无穷的折磨，可桑桑仍坚持上学，不被病魔打倒。在这期间，桑桑常去那个最温馨的地方——药寮。温幼菊总给他一种无形的力量。后来在一次偶然的机中，知道有人能治好他的病，于是桑乔带着桑桑不远千里去请教

高人。临近中考时，桑桑脖子上的肿块居然奇迹般地消失了！——终于战胜了病魔。桑桑的那种不向病魔驱服的意志深深地打动了，我也要像桑桑一样坚强，不到最后一刻，永不放弃！

金色的房屋，静静的大河，苦苦的艾叶，一望无际的芦苇，在这美丽的油麻地，让我看见了一个又一个的人生道理，使我明白了“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到彩虹？”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十二

我读过一本书，书名叫《草房子》，内容是主人公桑桑和他的亲朋好友们发生的一系列故事。

书里面有很多人物，如：从来不隐瞒自己是光头的陆鹤，人们都叫他“秃鹤”；善良的纸月；还有因为大家听不懂自己的江南口音，只好去放羊的细马；以及桑桑的好朋友阿怒……他们的童年生活中很多有趣的事。

陆鹤的光头可光滑了，每个人都想摸一下，可是摸一下就要拿一件东西来换，太好笑了。

主人公桑桑经常会异想天开：有一年夏天，桑桑看人们用棉被盖着棒冰，以为这样很凉快，于是他也学着他们的样子，把棉被盖在身上，结果把全村的人引的哈哈大笑。

有一次，桑桑想为鸽子们做一件好事——做一个豪华的住所给它们住，先叫上几个小朋友，把家里面的碗柜里面的碗放到墙角，接着把柜子的“脚”用锯子锯了，然后他想柜子的门也不要了，于是他把玻璃门给砸了，又过了一会儿，豪华住所完成了，他的鸽子住在了里面。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十三

《草房子》是曹文轩的作品，书中的桑桑、纸月、桑乔被刻画得栩栩如生。文章中，桑桑的爸爸桑乔被描写得很有个性。他不仅是油麻地小学的校长，更是一位伟大的父亲。

桑桑生了一种怪病，很多医院的医生都预测是一种不治之症，桑乔极其后悔自己没有尽到一个父亲的责任，以前都把时间和精力放在了工作上。现在桑桑重病，他带着儿子到处求医，能找的医生都找了，能去的地方都去了，想尽了一切办法，跑了很多城市，甚至是乡村医生。有时甚至几天就走坏了一双鞋，花尽了家里的所有积蓄，真是天无绝人之路，最后桑桑被一名郎中救了。

机会是垂青于不懈努力的人的，桑桑的获救，与桑桑的父亲的深深的父爱分不开的。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十四

这本书是曹文轩的一部讲究品位、曾获得过公认性奖项的少年长篇小说。这本书曾获“第四届国家图书奖”“第九届冰心儿童图书奖大奖”“1998来了度台湾‘好书大家都’最佳少年儿童读物讲”等。

曹文轩说过：“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可变为常识，只有一个东西是永不衰老的，那就是美。”而《草房子》的美，就像铺在房顶的茅草一样，经久不朽。

作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感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体验死亡中对生命的深切而优美的领悟，

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且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十五

高尔夫曾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莎士比亚也曾说：“书是全人类的营养品”。的确，一本好书可以让人受益匪浅。

我最近看了一本叫《草房子》的书，就是这本书令我受益匪浅。里面有许多很有个性的人物，如桑桑、杜小康、细马、秦大奶奶……其中我最喜欢的人物就是桑桑了。因为他富有正义感，做了许多很正义的事情。

有一次，杜小康家里因发生了“船”祸而变的一贫如洗，他想通过卖些小物品赚点钱，可是没有本钱，这时桑桑毫不犹豫地把自己最喜爱的鸽子卖掉了，把钱交给了杜小康。之后他还是第一个买杜小康东西的人。这给了杜小康多大的鼓励呀！

但是，我现在严重缺少正义感，看见别人打架不但不拉架而且还看热闹。所以，以后我一定要见义勇为，看见需要帮助的人，我一定要及时地帮助他。要为我们这个世界尽我的一份责任！让这个世界充满爱！

这就是《草房子》带给我的启示。它让我认识到了我的不足，并教会了我如何改正它，所以，我感谢这本书！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十六

读了《草房子》这本书后，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

桑桑是一个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而六年的小学

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这些男女无瑕的真情,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陆鹰是个长着光光脑袋的孩子,因此,大家都叫他”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被叫”秃鹰”的他常常小镇水码头最低的石阶上,望着波光粼粼的湖水发呆‘流泪.但是,他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坚守上的.可见,孤单‘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只有自己相信自己是最好的”解药”纸月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她没有爸爸妈妈.只有一个又当爹,又当妈的慈祥的奶奶.为了不让奶奶为自己担心,当板仓小学的男生欺负她时,她没有告诉奶奶,只是自己默默流泪.直到桑桑帮助她把板仓小学的男生打跑后,默默无闻的她才露出一丝微笑.善解人意的她话不多,却总能帮助别人.不要认为内向是一个缺点,有时,默默无闻却是最可爱的.白雀是一个十分漂亮的姑娘,她有一副好嗓子,不洪亮,不宽阔,但银铃般清脆.她不仅外表美,而且心灵美.这就是真正的美.初次看到细马这个名字我还以为是只马的名字,但后来才知道他是岳二爷与岳二妈从岳大爷家带来的岳大爷最小的儿子.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在油麻地小学,他变了,变的孤单,无助,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一个哑巴才有的压抑.他是那样的可怜.这使 he 不想再上学,他去放羊,以此来填空他最脆弱的地方.几次交谈,使桑桑和他成为了最好的朋友.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另人敬佩。

这本书魔力般的吸引了我,人生无处无真情,在《草房子》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

草房子草房子读书笔记篇十七

故事是最激动的人是秦祖母。她是书中最顽固的人,住在油麻地几十年,房子在小学的西北角,学校花了十多年没有把她赶出校园.在当地人眼里,她是一个疯狂的女人,仇恨的

老东西，总是从事学校毁灭。但在春天，她在当地人的照顾下成功地拯救了joejoe的堕落，半个月后，他几乎没有下到地面。从那时起，她经历了巨大的变化：从校园自动离开，有一个手杖在校园里闯入鸭子，用拐杖她看不见窗户，她实际上为学校一个南瓜，意外落入水和永远离开。她有这么大的改变的原因，是因为她爱她的油麻地的诚实。正是因为她有这么多的变化。

然而，在药的一章里刘，但是我很伤心，桑桑被诊断出患有终末病，桑桑的父亲旅行广泛，寻找医生，但一次又一次失败，几乎绝望，温度juju老师与桑桑她的药刘，为他的煮药，鼓励他。最后，桑桑的父亲爸爸拜访了医生，治愈了他的病，自此以后桑生也更加明智。

阅读这本书我认为我们应该珍惜生命，珍惜时间，珍惜友谊，珍惜青春。